

固定资产投资增速居全省第四

上半年我市经济运行亮点透视之二

上半年,全市经济发展成绩单中,13.0%的固定资产投资增速是亮点之一。

13.0%说明全市固定资产投资增速较上年同期提高了8.6个百分点,分别高出全国、全省4.4和2.1个百分点,增速在全省的位次由上年同期的第18位大幅提升至第4位。

8月6日,市统计局有关负责人介绍,上半年,全市固定资产投资共完成739.0亿元。从投资领域看,工业投资是支撑投资增长的中坚力量。在建工业项目235个,同比增加71个,完成投资282.0亿元,增长19.7%,高于全省13.4个百分点。高新技术产业完成投资26.3亿元,增长42.6%。房地产市场完成投资80.5亿元,增长20.7%,连续14个月实现快速增长。

坚持“一月一集中开工、一月一观摩点评”,重点项目建设进展顺利,是支撑上半年全市固定资产投资稳定增长的一个重要因素。

今年以来,全市上下把项目建设作为稳增长、促改革、调结构、强基础、惠民生、防风险的重要载体和支撑,使项目建设在复杂经济形势下保持了良好发展态势。

7月25日,高新区伊顿工业园项目工地彩旗招展、人声鼎沸。作为主会场,我市在这里举行7月份重大项目集中开工仪式。全市7月份共开工74个项目,总投资133.29亿元,年度投资目标59.48亿元,涵盖了工业、农业、交通、城建、服务业等多个领域。

市项目办有关负责人说,类似这样的重大项目集中开工活动,上半年全市举行了多次,开工项目249个,总投资415.8亿元。活动前,市项目办组织各县(市、区)开展集中辅导活动,帮助项目单位办理前期手续,落实开工条件;活动后加大督查力度,派出督导组赴各地进行督导,杜绝“开而不动”现象,确保项目实质性开工建设,开工后尽快形成较大施工量和投资量。

为层层传导压力,进一步加大招商引资力度、加快项目落地速度,上半年我市组织了3次重点工作观摩活动,对各县(市、区)今年新开工的重大项目进行集中观摩点评;对各县(市、区)市重点项目目标完成情况、市重点项目投资完成情况、重点项目联审联批工作情况等,每季度综合考评一次,考评结果以市政府正式文件形式通报,并严格奖惩,在全市范围内形成了比项目个数、比项目规模、比项目进度的良好氛围,有力地推动了项目建设。

今年,我市筛选确定的第一批352个重点项目,上半年完成投资395亿元,占年度计划投资的65.8%。其中,116个计划新开工项目中,已开工建设75个,完成投资72.7亿元;83个计划建成投产项目中,已经建成10个,完成投资97.1亿元;153个续建项目完成投资225.1亿元。

全市44个省重点项目,1-6月份完成投资115.6亿元,占年度投资目标的67.6%,在全省重点项目综合考评中居第六位;联审联批任务全部完成,位居全省第一。

同时,我市通过全面落实国家、省关于促进民间投资的政策措施,营造公平竞争的发展环境,增强民营企业发展信心,加大PPP模式推广力度等措施,着力扩大民间投资。上半年,全市民间投资完成472.7亿元,增长12.6%,成为全市固定资产投资主体中一支不可或缺的力量。(本报记者 吴学清)

突出“大新改高”要求 实行动态调整机制 我市组建转型发展攻坚项目库

本报讯(记者吴学清)8月6日,市发改委有关负责人介绍,为强化重大项目对转型发展攻坚战的支撑作用,按照省市联动、部门协同、动态调整、滚动实施的原则,我市结合实际,组织建立包括重点攻坚产业、产业集聚区建设重大项目等在内的转型发展攻坚项目库。

入库项目是目前在建以及拟于2017-2020年开工建设的项目,主要突出“大新改高”四个方面的要求。“大”项目,主要是指投资规模大、行业影响大的项目,总投资原则上应在1亿元以上,对本产业转型升级的引领带动作用突出;“新”项目,主要是指代表行业发展方向、体现产业融合发展的新技术新业态新模式项目,增创细分

领域竞争优势,强化关键环节配套能力的新引进企业项目;“改”项目,主要是指企业特别是骨干企业实施的绿色化、智能化技术改造项目;“高”项目,主要是指具有较高技术含量,产品能够满足消费结构升级需求,占领中高端市场的项目。

入库项目将滚动实施,每年11月底前市政府从项目库中梳理筛选下一年度建设和计划新开工项目,逐一明确投资建设目标、时间节点和责任人,形成年度项目建设计划并组织实施。项目库实行动态调整机制,根据项目前期工作推进情况和实施进展,对项目库及时更新完善,对确定无法继续实施的项目及时调出,对符合相关要求的项目及时补充入库。

我省制订帮扶计划 帮助去产能中失业人员就业

(见今日第四版)

切实把思想和行动统一到讲话精神上来

——论学习贯彻习近平总书记“7·26”重要讲话精神

本报评论员

善于在重要历史关头统一思想、凝聚力量,是我们党推进事业发展的重要经验。在党和国家事业进入新的发展阶段,在喜迎党的十九大胜利召开的重要时刻,习近平总书记在省部级主要领导干部专题研讨班开班式上发表重要讲话,号召全党全国各族人民高举中国特色社会主义伟大旗帜,为决胜全面建成小康社会实现中国梦而奋斗。全市各级党组织和广大党员干部要提升政治站位,认真学习宣传贯彻习近平总书记“7·26”重要讲话精神,切实把思想和行动统一到讲话精神上来,自觉坚定用重要讲话精神武装头脑、统一思想、指导实践、推动工作。

习近平总书记在省部级主要领导干部专题研讨班开班式上的重要讲话,深刻阐述了新的历史条件下坚持和发展中国特色社会主义的一系列重大理论和实践问题,深刻阐明了未来一个时期党和国家事业发展的重大方针和行动纲领,提出了一系列新的重要思想、重要观点、重大判断、重大举措,是坚持和发展中国特色社会主义的政治宣言和行动纲领,为党的十九大胜利召开奠定了重要的政治、思想和理论基础,具有重大政治意义、理论意义、实践意义。

十八大以来的五年,是中华民族伟大复兴征程中十分重要的五年。党中央推出一系列重大战略举措,出台一系列重大方针政策,推进一系列重大工作,解决了许多长期想解决而没有解决的难题,办成了许多过去想办而没有办成的大事,党和国家事业发展取得辉煌成就,发生历史性变革。

十八大以来的五年,也是我市加快转型发展、决胜全面小康实践中十分重要的五

年。市委带领全市广大党员干部深入学习贯彻习近平总书记系列重要讲话精神,统筹推进“五位一体”总体布局、协调推进“四个全面”战略布局,按照市九次党代会确定的“1461”基本思路,在稳定运行促增长、改革创新增动力、招商引资添增量、稳定风险守底线、集中力量补短板、着眼长远谋大局等方面制定实施了一系列政策措施,经济发展呈现“四升四稳”的喜人态势。上半年,全市生产总值增长8.4%,分别高于全国、全省1.5、0.2个百分点,是2012年以来的最高值;固定资产投资同比提升8.6个百分点,增速分别高于全国、全省4.4个和2.1个百分点,增速升至全省第4位……我市在加快转型发展、决胜全面小康的路上迈出坚实步伐,为今后的超越发展奠定了良好基础。

无论是党和国家事业取得的辉煌成就,还是我市经济社会的健康快速发展,都得益于以习近平同志为核心的党中央的坚强领导,得益于习近平总书记系列重要讲话精神和治国理政新理念新思想新战略的科学指引。

即将召开的党的十九大,是在全面建成小康社会决胜阶段、中国特色社会主义发展关键时期召开的一次十分重要的大会。新起点需展现新的精神状态,新时期要拿出新的奋斗姿态。全市各级党组织和广大党员干部要学习好、宣传好、贯彻好习近平总书记“7·26”重要讲话精神,深入领会讲话的丰富内容、精神实质、实践要求,切实把思想和行动统一到讲话精神上来,落实好党中央和省、市委的各项决策部署,推动各项事业超越发展,以优异成绩迎接党的十九大胜利召开。

习近平总书记“7·26”重要讲话在我市党员干部中引起强烈反响,大家表示——认真学习贯彻 以优异成绩迎接党的十九大胜利召开

本报讯 7月26日,在省部级主要领导干部专题研讨班开班式上,习近平总书记发表重要讲话,深刻阐述了新的历史条件下坚持和发展中国特色社会主义的一系列重大理论和实践问题。连日来,我市各级各部门积极组织学习贯彻。大家纷纷表示,要把学习成果转化为推动工作的强大动力,以崭新的精神面貌和优异的工作成绩迎接党的十九大胜利召开。

8月5日上午,市委办公室召开党员干部全体会议,认真学习习近平总书记“7·26”重要讲话精神。会议指出,习近平总书记的重要讲话高屋建瓴、思想深邃、内涵丰富,为推进中国特色社会主义伟大事业提供了科学指南,具有重大政治意义、理论意义、实践意义,深刻阐述了新的历史条件下坚持和发展中国特色社会主义的一系列重大理论和实践问题,具有很强的思想性、战略性、前瞻性、指导性。党员干部纷纷表示,市委办公室作为直接服务市委的机关单位,要率先学习、带头贯彻,以党支部为单位,深入学研、入脑入心,真正做到用讲话精神武装头脑、明确方向、指导工作,在全市机关单位中树立标杆,以优异的成绩迎接党的十九大胜利召开。

习近平总书记和省部级主要领导干部专题研讨班开班式上发表重要讲话后,市人大常委机关党员干部采取多种形式进行学习,并以各党支部为单位开展学习研讨活动。大家一致认为,习近平总书记的重要讲话,是治国理政新理念新思想新战略的进一步丰富和发展,为党的十九大胜利召开奠定了重要的政治基础、思想基础和理论基础。作为地方权力机关,要以习近平总书记的重要讲话精神为指导,始终坚持围绕中心、服务大局、关注民生,认真履行法定职责,以饱满

的工作热情和严谨的作风,依法做好立法、监督、重大事项决定、人事任免和代表工作,切实抓好各项工作落实,以实际行动迎接党的十九大胜利召开。

8月6日上午,市政府办公室召开全体会议,认真学习习近平总书记“7·26”重要讲话精神。大家一致认为,习近平总书记的重要讲话,指明了道路方向,明确了发展阶段,提出了重点任务,强调了关键保障,是继续推进党和国家事业发展的行动纲领,为推进中国特色社会主义伟大事业提供了科学指南。要提高政治站位,深刻领会讲话精神实质,牢固树立“四个自信”,切实增强“四个意识”,始终在思想上政治上行动上同以习近平同志为核心的党中央保持高度一致。要牢固树立纪律规矩意识,把学习贯彻讲话精神与做好办公室工作结合起来,紧紧围绕我市中心工作和各项重点工作,

认真履行各项工作职责,为推动全市经济社会持续健康发展作出积极贡献。

8月5日下午,市政协机关召开全体党员干部会议,专题学习习近平总书记“7·26”重要讲话精神。大家一致认为,习近平总书记的重要讲话提出的一系列新的重要思想、重要观点、重大判断、重大举措,为党的十九大胜利召开奠定了重要的政治、思想和理论基础。要坚决维护党中央权威,牢固树立“四个意识”特别是核心意识和看齐意识,增强维护核心的思想自觉和行动自觉。要深入开展学习宣传,把学习讲话精神与扎实推进“两学一做”学习教育常态化、制度化结合起来,与贯彻落实中央、省委、市委对政协工作的部署要求结合起来,把学习成果转化为推动工作的强大动力,以崭新的精神面貌和优异的工作成绩迎接党的十九大胜利召开。(孙聪利 孙鹏飞 王民峰 何思远)

打赢脱贫攻坚翻身仗 强化督促检查 加快转型发展



8月5日上午,患者在叶县田庄乡卫生院设立的“贫困患者接待处”咨询。

为切实服务贫困患者,该院对全

乡247户因病致贫、返贫的贫困户进行了精准摸排,并逐一建立健康档案,按照贫困人口“健康有人管、患病有人治疗、治疗有报销、大病有救助”

的服务理念,在院内专门设立了“健康扶贫门诊”“健康扶贫病房”,为贫困患者开通绿色通道,提供一站式服务。 本报记者 牛智广 摄

市工商局扎实帮扶红石崖村

本报讯(记者吴玉山)8月6日,记者从市工商局了解到,今年以来,该局积极采取措施,加大对鲁山县瓦屋镇红石崖村的帮扶力度。

为把脱贫攻坚工作落到实处,该局主要领导每月入村调研两次,其他班子成员每月入村不少于两次,为村子脱贫出主意、想办法;全系统95名帮扶人员与红石崖村106户贫困户

结对帮扶,为村小学捐助桌椅板凳、书籍、教学器材等,为30多名学生送去衣服、鞋、书包、文具等物品;对子女难以完成学业的贫困户,建立长期助学计划,组织人员为6名贫困大学生捐款捐物;对无劳动能力、无生活自理能力和因病致贫的贫困户,积极帮助家中孩子就业,主动联系帮忙申请低保;组织干部职工自发购买香菇,减少

了香菇种植户因停电造成的损失。此外,该局还协调资金,修建了2.5公里水泥路,解决了3个村组村民的出行难题;出资1.2万元购买太阳能高杆路灯两盏,安装在村部和村小学门前;拨付3万元扶贫专项资金,购买电脑、打印机、办公桌,改善了村两委会办公条件;拨付11万元,用于村里的基础设施建设。

本报(记者沙星海)

8月6日,记者从市委办公室获悉,市委办公室、市政府办公室近日印发《关于对党员和公职人员侮辱诽谤诬陷他人行为的查处处理办法(试行)》的通知,要求各级党委(党组)认真组织传达学习,旗帜鲜明、依纪依规对党员和公职人员侮辱、诽谤、诬陷他人行为进行严肃处理,让侮辱、诽谤、诬陷他人行为没有市场。对受到侮辱、诽谤、诬陷的党员干部,要及时予以澄清和正名,还以清白,为担当者担当,为负责者负责,保护广大党员干部干事创业的积极性,进一步弘扬正气、激浊扬清,营造风清气正的政治生态和干事创业的发展环境。

《办法》分为总则、受理机制、查处机制、惩戒机制、保障机制和附则,共6章22条。《办法》明确,侮辱、诽谤、诬陷他人的行为,是指以监督为名,以本人名义、匿名或者组织、指使、唆使、雇佣他人,通过信函、电话、来访等方式实施的下列行为:使用言语、文字或者其他方法,公开贬损他人人格,破坏他人名誉的侮辱行为;故意捏造并散布虚构的事实,贬损他人人格,破坏他人名誉的诽谤行为;故意捏造他人违纪违法事实,进行虚假告发,意图使他人受到党纪国法追究的诬陷行为。

个人发现自己或单位受到党员和公职人员侮辱、诽谤、诬陷的,可向纪检监察机关或组织人事部门提出书面申请,请求调查处理。对经调查认定属实被侮辱、诽谤、诬陷的,应采取适当方式,在一定范围内澄清事实、消除影响。

经调查认定属实党员或公职人员侮辱、诽谤、诬陷他人行为的,应当依据调查核实的事实、性质和情节,依纪依法严肃处理。

从重处理的情况包括:故意捏造歪曲事实情节严重的;手段恶劣造成严重后果的;对依纪依法调查已有明确结论,仍故意捏造事实,反复恶意举报或在信息网络上散布的;严重影响党委政府重大决策部署和重点工作任务落实的;严重干扰换届选举和干部选拔任用工作的;造成其他严重后果的。

市委办公室市政府办公室印发通知 严肃查处党员和公职人员侮辱诽谤诬陷他人行为

市委办公室市政府办公室印发通知